股票简称：西部证券　　股票代码：002673　　编号：临2012-010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2年6月28日在陕西省西安市西安人民大厦会展中心二楼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刘建武先生主持，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合规。

2、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6人，代表股份899，078，15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74.92%。

3、公司董事、监事以及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保荐代表人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提案》；

表决结果：同意899，078，156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2、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公司监事的提案》；

经股东大会审议，采用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杨凤娟女士、陈刚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该议案的分项表决结果如下：

①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杨凤娟女士为公司监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899，078，156表决权票数同意，同意表决权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②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陈刚先生为公司监事的提案》。

表决结果：899，078，156表决权票数同意，同意表决权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3、审议通过了《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899，078，156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三、律师见证情况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西安分所

2、见证律师姓名：方燕律师、梁建明律师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西安分所出具的《关于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六月二十九日

股票简称：西部证券　　股票代码：002673　　编号：临2012-011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于2012年6月21日以电子邮件结合电话提示的方式，向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全体董事发出了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通知及议案等资料。2012年6月28日，本次会议在陕西省西安市西安人民大厦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建武先生主持，14名董事全部出席，公司监事和有关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

1、审议通过《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专项治理活动的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的提案》。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专项治理活动的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详见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与巨潮资讯网。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专项治理活动的自查事项说明》详见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1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公司申请开展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承销业务试点的提案》。同意公司开展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承销业务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承销业务资格申请的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1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公司申请开展直接投资业务的提案》。同意公司开展直接投资业务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直接投资业务资格申请的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1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公司设立直投子公司的提案的提案》。同意公司出资2亿元设立直投业务全资子公司，同意将该提案提交最近一次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通知另行发出），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全面负责直投子公司的各项筹备工作。

表决结果：1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内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提案》。

表决结果：1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六月二十九日

股票简称：西部证券　　股票代码：002673　　编号：临2012-012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于2012年6月21日以电子邮件结合电话提示的方式，向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全体监事发出了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的通知及议案等资料。2012年6月28日，会议在陕西省西安市西安人民大厦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应到监事8名，实到8名。根据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原监事会主席刘凡女士、原监事会副主席巩建先生不再担任监事职务，会议选举杨凤娟女士、陈刚先生为公司监事。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全体监事一致同意推举吴晓凤女士为监事会临时召集人，主持监事会主席、副主席的选举工作。新当选的监事会主席杨凤娟女士主持会议，审议了其它议题。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选举杨凤娟女士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会议选举陈刚先生为公司监事会副主席。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设立直投子公司的提案》。该提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二年六月二十九日

附件：

杨凤娟女士简历

杨凤娟，女，中共党员，1957年出生，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杨女士曾于2002年至2005担任上海水务资产经营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及副总经理，负责财务及资本运作工作，于2005年至2007年担任上海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总公司水务事业部总会计师，负责相关财务工作，于2007年至2011年担任上海市城市建设开发总公司资金财务部副总经理及外派财务总监。2011年至今在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配合监事会主席工作。2005年至2011年担任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从事监事会工作。杨女士于1982年获得上海财经大学工业会计专业大学专科文凭，1992年获得中共中央党校函授学院经济管理专业大学本科文凭，1994年获上海市会计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授予高级会计师任职资格证书。

截止2012年5月31日，杨凤娟女士与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或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杨凤娟女士未持有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陈刚先生简历

陈刚，男，1968年9月出生，汉族，陕西西安人。1988年12月参加工作，中共党员，本科文化程度，高级政工师，职业经理人。现任西安惠群集团公司总经理；与西部证券或西部证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持有西部证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教育背景：

1998年8 月-2001年7月　　陕西青年管理干部学院经济管理专业学习，获得大专学历。

2003年8月-2005年12月　　中共中央党校函授学院经济管理专业学习，获得本科学历。

工作经历：

1988年12月-1991年4月，先后在西安市文物园林局、西安市国内旅行社工作。

1991年5月-1992年7月，在西安市服务公司工作1992年8月-1995年4月，西安旅游公司申信商贸公司、珍珠泉酒店任总经理。

1995年5月-2000年12月，关中饭店总经理2001年1月-2004年7月，先后任解放饭店总支部书记兼总经理、总经理。

2004年7月-2012年1月，任西安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解放饭店总支部书记、总经理。

2012年2月至今，西安惠群集团公司总经理。

获奖情况：

2001年12月被国务院发展中心评为“创业之星”

2003年7月被西安市纪委评为“勤廉兼优领导干部”

2004年6月被西安市企业工委评为“模范带头人”

2005年被中共西安市委、西安市人民政府评为“西安市劳动模范”

2006年被中国饭店协会评为“全国饭店业优秀企业家”

2006年—2009年被西安市公安局评为“安全生产先进个人”

2009年被西安旅游集团评为“安全维稳先进个人”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专项治理活动的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特别提示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字[2007]28号）及陕西证监局《关于开展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函》（陕证监函[2012]130号）等文件要求，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要求，对公司治理情况进行了自查，公司的法人治理总体上是规范、进取和务实的。同时，公司也查找了法人治理有待进一步改进和提高的问题，具体情况如下：

1、需根据最新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实际情况及时修订、完善公司管理制度；

2、需要进一步加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对上市公司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学习和培训；

3、对子公司的管理措施需要进一步细化；

4、信息披露质量需要继续提高。

二、公司治理概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于2012 年4月13日获中国证监会核准，于2012年4 月23 日发行并于2012 年5 月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高度重视公司治理体系的制度和机制建设，公司上市后，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治理结构，强化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相互协调、相互制衡的法人治理体系。

1、公司治理的制度体系建设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公司治理准则（试行）》、《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本公司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及工作规则》、《独立董事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多项制度，明确界定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总经理的权限和职责，确保了各层级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形成了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互分离、相互制约、协调运转的运行机制。

2、股东和股东大会

依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依法行使包括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等在内的十七项职权，该等职权均不得通过授权的形式由董事会或其他机构和个人代为行使。公司严格依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通知及召开等程序进行了明确规定，确保公司股东大会的规范运作。

公司自成立以来，尊重并确保股东的各项权利，尤其是中小股东的股东权利，严格依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行使股东大会的职权，同时，公司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知情权，确保股东大会运作的透明与规范。

3、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与公司的关系

陕西省电力建设投资开发公司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42.01%的股份，是公司的控股股东。陕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对陕西省电力建设投资开发公司及其下属参、控股公司实施统一管理，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本次发行后，陕西省电力建设投资开发公司和陕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仍分别保持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地位。

公司重大决策均依据《公司章程》由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作出，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权利，不存在超越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或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不存在占有公司资金、要求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或要求公司为他人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各方面均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分开，保证了公司的独立性。

4、董事和董事会

依据《公司章程》，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本公司董事会由14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5人。该等董事均具有担任上市公司和证券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任免程序合法合规；公司各董事在公司战略、经营管理、金融、财务、法律、人力资源、风险控制等方面具备较高的专业素养，且勤勉尽责，认真履行董事的职责和权利，对属于董事会职权范围内的各事项均进行充分审议和认真表决，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依据《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行使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等十六项职权；同时，公司还严格依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订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对董事会会议的提案、召集、召开、董事出席、审议程序、表决、决议的执行等均进行了明确、详细的规定，确保董事会的规范运作。董事会设董事长1名。董事会下设风险控制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5个专门委员会。成员均由董事组成，该等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决策功能的强化、确保董事会对管理层的有效监督、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起到了重要的作用。

公司建立了独立董事制度，符合《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董事会成员中应至少包括1/3 独立董事的规定。为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及其他内部规章赋予了独立董事若干特殊职权并提供了相应的制度保障。独立董事独立履行职责，对公司的风险管理、内部控制以及公司的发展提出了许多意见与建议。独立董事以独立客观的立场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发挥了实质性作用。

公司建立了董事会秘书制度，并制定了《董事会秘书工作规范》，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筹备、文件保管以及公司股东资料管理，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或者中国证监会、股东等有关单位或者个人的要求，依法提供有关资料，办理信息报送或者信息披露事务等事宜。

5、监事及监事会

依据《公司章程》，公司设监事会，现由8 名监事组成，其中包括3名职工代表监事和5名股东代表监事，职工监事的人数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各监事均具有担任上市公司和证券公司监事的任职资格，任免程序合法合规，各监事均勤勉尽责，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权益。

依据《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行使对董事会、经营层的监督权，具体包括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等十三项职权；同时，公司还严格依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订了《监事会议事及工作规则》，对监事会会议的提案、召集、召开、审议程序和表决等进行了明确的规定，确保监事会的规范运作。

6、公司管理层

公司的经营管理实行总经理负责制，公司设总经理1名、副总经理2名、董事会秘书1名、合规总监1名、财务总监1名。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协助总经理工作，在其分管业务和工作中对总经理负责。公司各高级管理人员均具有担任上市公司和证券公司高管的任职资格。公司还严格依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制订了《总经理工作细则》，对总经理的职权、总经理工作会议的召开条件、程序和参加人员、公司资产运用和签订合同的权利、总经理向董事会和监事会的报告制度等进行了明确的规定，对管理层的职权及其权力的约束和规范提供了有力的制度保障。

总经理下设自营业务投资决策委员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投资决策委员会、融资融券业务决策委员会、投资银行内核委员会、信息技术治理委员会，强化了管理层决策的专业性、合规性和科学性。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内控制度，各主要业务板块运作独立、管理分开，各部门职责清晰，对分支机构的授权管理得当且有效，公司内部信息反馈机制畅通，确保管理层对公司日常经营管理的有效控制。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章、规范性文件，遵守公司章程和行业规范，恪守诚信，勤勉尽责，努力实现股东利益和公司利益的最大化。

7、公司内部管理制度

根据《证券法》、《证券公司治理准则（试行）》、《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证券公司合规管理试行规定》以及证监会相继出台的各业务规范的要求，结合公司的业务创新和发展，公司逐步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已全面涵盖各个部门、各项业务环节以及授权管理、岗位职责、信息反馈、监督检查、奖惩考核及责任追究等方面。从实际执行情况来看，公司员工在日常经营中基本做到自觉遵守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各项业务均能严格按业务流程执行。

公司建立了权责明确、结构清晰的组织架构，明确界定相关部门、分支机构、岗位的目标、职责和权限，建立了职责分离、相互制约的内部控制机制。公司总部下设经纪业务管理总部、营销管理总部、投资银行总部、信用交易部、研究发展中心五个业务管理部门以及计划财务部、清算部、信息技术部、人力资源部、风险管理部、合规管理部、稽核部等十个职能管理部门；上海第一分公司和上海第二分公司分别在公司的授权范围内开展自营和客户资产管理业务。各部门和分公司根据公司的逐级授权，按照各自的业务范围及相关职能，建立了相应的财务管理、人事管理及考核、信息技术管理及稽核监督体系，形成了权责清晰的控制流程，实现了财务、清算、资金划转、交易、业务监控、稽核等职能的适当分离。各部门不相容的岗位实行严格分离，重要业务操作实行双人复核制度。

公司制定了《信息隔离墙制度》，已分别对投资银行、研究咨询、自营、客户资产管理、经纪等业务，从业务、物理、人员、信息系统、资金与账户等方面做出了详细的规定，确保了各项业务相对独立。

2005年、2008年，公司先后被国家审计署评为2002-2004年度“全国内部审计先进单位”、2005-2007年度“全国内部审计先进单位”称号，为全国唯一一家获此殊荣的证券公司。2010年，公司被陕西省国资委授予“2010年度审计工作先进单位”称号。2011年，公司稽核部被国家审计署评为“全国内部审计先进集体”。

2、追求稳健发展的经营模式

公司自成立以来，明确自身的市场定位，确定了“稳健经营、规范发展”的发展原则，坚持以稳健求发展的经营理念指导公司经营活动，贯彻“和衷共济、共谋发展、风控至上、稳中求先”的公司文化，不以快速扩张、盲目做大为目标，不以短期的高收益增加公司的经营风险，完善内控机制，实现了公司的持续盈利和稳健发展。

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自身各业务线的特点以及对公司的战略定位，结合对我国证券市场运行规律的理解，在风险可测、可控、可承受的基础上，能够及时对公司策略进行调整。在资源有限的条件下增加优势业务的投入，提高公司盈利，增加股东回报；另一方面，公司较强的成本费用控制能力及应变能力也可以保持公司在弱市场下的持续盈利。公司的资源配置能力为提高公司运行效率提供了坚实基础。

3、有特点的公司合规文化建设

2007年以来，为了促进证券公司加强内部合规管理，国务院颁布了《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证监会颁布了《关于发布指导证券公司设立合规总监建立合规管理制度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证券公司合规管理试行规定》、《证券公司分类监管规定》等一系列规定，大力推进证券公司建立内部合规管理制度，并将证券公司合规管理有效性的评价结果作为对证券公司实施分类监管的重要依据，从而将以净资本为核心的财务风险监管和逐步建立的合规风险监管，最终落实到“以证券公司风险管理能力为基础，结合公司市场竞争力和持续合规状况”的分类监管上。

为适应前述政策环境和监管模式的变化，同时为满足本公司业务发展和创新的需求，2008年以来，公司秉承“合规从高层做起、全员主动合规、合规创造价值”的合规文化理念，建立全员参与的合规风险管理文化，促进公司风险管理水平、员工合规风控意识提升，保障公司内控目标的实现。首先，通过建立合规培训机制，采取多种途径和形式，定期开展对高管人员、新晋升干部、新员工等不同层级人员培训，培养风险管理人才，培育全体工作人员的合规意识，积极倡导和推进合规文化建设。其次，公司建立起内控评价考核约束机制，将合规管理的有效性与执业行为的合规性，纳入各部门和分支机构及其工作人员的绩效考核，建立业务绩效与风险控制并重的激励约束机制，促进公司合规文化的形成。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股权激励情况说明

公司目前没有进行股权激励的情况。

2、关于在大股东财务机构存款的事项

公司不存在将资金交存于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财务机构存款的情况。3、关于向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报送未公开信息的自查情况

公司保障中小股东和大股东享有同等的信息知情权。公司相关董事会决议、提供的信息、相关信息的披露情况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制度》、《重大事项报告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执行，未曾提前将相关信息提供给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大股东通过参加股东大会和查阅公开披露信息了解公司情况。

七、其他相关信息

以上为我公司关于公司治理情况的自查报告及整改计划（自查情况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欢迎监管部门和广大投资者通过电话、传真、电子邮件、邮寄信件、网络平台等方式对我公司治理情况进行分析评议并提出意见和建议。

投资者和社会公众的审议时间为：2012年7月1日-2012 年7月31日。

联系人：王宝辉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东新街232号信托大厦

邮编：710004

联系电话：029-87406171

传真：029-87406409

网络平台：http://www. westsecu.com

电子邮箱：wangbh@xbmail.com.cn

广大投资者和社会公众也可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将相关评议意见和建议发至以下部门：

深圳证券交易所电子邮箱：fsjgb@szse.cn

广大投资者和社会公众还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http://www.szse.cn）下的“公司治理专项活动”专栏进行评议。

特此公告。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六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203　　股票简称：ST福日　　编号：临2012-019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没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2年6月7日以公告形式向全体股东发出了召开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于2012年6月28日在福州市六一中路106号榕航花园1号楼3层公司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的公司股东和代理人2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93，824，1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9%。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并由公司董事长卞志航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提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逐项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各项议案，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公司201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的股数93，824，1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的股数0股，弃权的股数0股。表决结果为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公司201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的股数93，824，1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的股数0股，弃权的股数0股。表决结果为审议通过。

3、审议通过《公司201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的股数93，824，1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的股数0股，弃权的股数0股。表决结果为审议通过。

4、审议通过《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79，464，690.31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379，355，246.64元，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未分配利润为-299，890，556.33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本期的利润分配方案为：本公司2011年度虽然实现盈利，但是本公司2011年末未分配利润仍为负数，故本公司2011年度不进行分红和送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同意的股数93，824，1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的股数0股，弃权的股数0股。表决结果为审议通过。

5、审议通过《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的股数93，824，1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的股数0股，弃权的股数0股。表决结果为审议通过。

6、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的股数93，824，1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的股数0股，弃权的股数0股。表决结果为审议通过。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在关联股东福建福日集团公司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出席会议股东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600，000股。同意的股数600，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的股数0股，弃权的股数0股。表决结果为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12年3月13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同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编号：临2012-005）。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董事；

①选举刘兆才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的股数93，824，1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表决结果为审议通过。

②选举黄志刚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的股数93，824，1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表决结果为审议通过。

③选举郑新芝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的股数93，824，1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表决结果为审议通过。

④选举卞志航先生为公司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的股数93，824，1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表决结果为审议通过。

⑤选举温春旺先生为公司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的股数93，824，1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表决结果为审议通过。

⑥选举陈富贵先生为公司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的股数93，824，1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表决结果为审议通过。

⑦选举陈信仁先生为公司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的股数93，824，1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表决结果为审议通过。

⑧选举郑雳先生为公司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的股数93，824，1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表决结果为审议通过。

⑨选举杨方女士为公司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的股数93，824，1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表决结果为审议通过。

同意以上当选的三位独立董事刘兆才先生、黄志刚先生、郑新芝先生和当选的六位董事卞志航先生、温春旺先生、陈富贵先生、陈信仁先生、郑雳先生、杨方女士共计九位成员一起组成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自2012年6月28日至2015年6月27日止。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①选举李震先生为公司股东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的股数93，824，1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表决结果为审议通过。

②选举林伟杰先生为公司股东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的股数93，824，1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表决结果为审议通过。

③选举连占记先生为公司股东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的股数93，824，1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表决结果为审议通过。

同意以上当选的三位股东代表监事李震先生、林伟杰先生、连占记先生和公司第三届第二次职工（会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两位职工代表监事赖明东先生、李万平先生共计五位成员一起组成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自2012年6月28日至2015年6月27日止。

10、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的股数93，824，1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表决结果为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11、审议通过《关于制定<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2012-2014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的股数93，824，1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表决结果为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12、审议通过《关于增加授权董事会审批2012年度为控股子公司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不超过8，000万元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本公司在不超过8，000万元人民币担保余额的范围内向控股子公司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该控股子公司的借款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向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等。

表决结果：同意的股数93，824，1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表决结果为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12年6月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同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编号：临2012-016）。

股东大会还听取了公司独立董事刘兆才先生、黄志刚先生、郑新芝先生2011年度述职报告。

三、律师见证情况

公司聘请的福建闽天律师事务所王凌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符合法律、法规、《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投票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公司第三届第二次职工（会员）代表大会决议；

3、福建闽天律师事务所关于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6月29日

证券代码：600203　　股票简称：ST福日　　编号：临2012-020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12年6月21日以书面文件或邮件形式送达，并于2012年6月28日在福州市鼓楼区六一中路106号榕航花园1号楼3层公司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董事推举卞志航董事主持会议。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选举卞志航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提名、审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由卞志航先生、刘兆才先生、黄志刚先生、郑新芝先生和郑雳先生5名董事组成战略委员会，并推举卞志航先生为召集人，负责主持战略委员会的工作。

同意由黄志刚先生、郑新芝先生和陈信仁先生3名董事组成审计委员会，并推举黄志刚先生为召集人，负责主持审计委员会的工作。

同意由刘兆才先生、黄志刚先生和卞志航先生3名董事组成提名委员会，并推举刘兆才先生为召集人，负责主持提名委员会的工作。

同意由郑新芝先生、刘兆才先生和杨方女士3名董事组成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并推举郑新芝先生为召集人，负责主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工作。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经营班子换届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公司董事长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同意聘任温春旺先生为公司总裁，许政声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兼）；

经公司总裁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同意聘任高敏华先生、黄昌洪先生、陈富贵先生、许政声先生为公司副总裁，聘任陈富贵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兼）。

以上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三年，即自2012年6月28日至2015年6月27日止。（以上新任高级管理人员简历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董事会聘任的总裁、副总裁、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事宜均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具备任职资格。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聘任吴智飞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五、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3，000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3，000万元人民币固定资产贷款。其中，福建三金钢铁有限公司500m3高炉煤气TRT发电项目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1，200万元固定资产贷款；福建三金钢铁有限公司500m3高炉煤气回收发电项目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1，800万元固定资产贷款。董事会同意对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五年。同时，授权董事长卞志航先生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与之有关的各项法律性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编号：临2012-022）

特此公告。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6月29日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温春旺，男，汉族，1964年8月出生，福建浦城人，中共党员。1992年毕业于福州大学企业管理专业，大专学历。1984年8月参加工作，历任福建福日集团公司投资规划部部长，福日技术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裁。现任本公司董事、总裁，兼任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

高敏华，男，汉族，1963年8月出生，福建福州人，中共党员。1983年7月毕业于北京工业学院电子工程雷达专业，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83年8月参加工作，历任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规划发展部副部长，日立（福建）数字媒体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福建福日科光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现任本公司副总裁，兼任福建福顺微电子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黄昌洪，男，汉族，1970年10月出生，福建福州人，中共党员。1994年7月毕业于厦门大学计算机与系统科学系控制科学专业，本科学历；2001年6月毕业于厦门大学工商管理专业（MBA），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1994年8月参加工作，历任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规划发展部副部长、部长，本公司董事，LG伊诺特（福州）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裁，兼任福建福日科光电子有限公司总经理。

陈富贵，男，汉族，1966年9月出生，福建惠安人，中共党员。1990年7月毕业于福州大学会计系投资经济专业，本科学历；2002年12月毕业于香港公开大学工商管理专业（MBA），硕士学位；高级审计师。1990年8月参加工作，历任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审计部部长，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日立（福建）数字媒体有限公司审计师。现任本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许政声，男，汉族，1968年10月出生，福建闽清人，中国民主建国会会员。1991年7月毕业于厦门大学财金系财政学专业，本科学历；2008年6月毕业于厦门大学工商管理专业（MBA），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1991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本市场部主办、资产管理部主办、资产管理部副部长，福建闽东电机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证券代码：600203　　股票简称：ST福日　　编号：临2012-021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12年6月21日以书面文件或邮件形式送达，并于2012年6月28日在福州市六一中路106号榕航花园1号楼3层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公司监事赖明东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5名，实到监事5名，符合《公司法》等有